

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监事会主席、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换届基本情况

（一）董事长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叶磊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2 年 5 月 13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80,966,629 股，占公司股本的 17.8922%，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监事会主席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审议并通过：

选举郭振军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2 年 5 月 13 日起生效。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三）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审议并通过：

聘任许亚楠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2 年 5 月 13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9,704,293 股，占公司股本的 13.1936%，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安杰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2 年 5 月 13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杨鹏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2 年 5 月 13 日起生效。上

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薛晓强先生为公司分管（运营管理的常务）的副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2 年 5 月 13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杨建耀先生为公司分管（营销管理）的副总经理，任职期限三年，自 2022 年 5 月 13 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00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任职资格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本次换届未导致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和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父母和子女情形。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依照《公司法》《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公司董事长、监事会主席的选举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续聘，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履行勤勉义务和职责，不断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提高公司规范治理水平。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了公司董事长，聘任了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

1.公司董事长选举程序和高级管理人员聘任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合法有效。本次选举或聘任是在充分了解被选举人和被聘任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专业素养等综合情况的基础上进行的，并已征得被选举人和被聘任人的本人同意。

2.经过对上述人员履历等资料的认真核查，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期限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具备担任相关职务的资格和能力。

综上，我们认为：我们同意选举叶磊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同意续聘许亚楠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同意聘任薛晓强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同意续聘杨建耀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同意续聘安杰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同意续聘杨鹏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四、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的《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二）经与会监事签字的《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三）经与会独立董事签字的《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陕西同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17日